2024年垫江县政府购买残疾人“人工智能+”应用技能培训项目综合采购公告

1. 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 | 资金来源 | 备注 |
| 2024年政府采购残疾人“人工智能+”应用技能培训项目 | 最高限价8.1万元 | 财政预算资金 |  |

1. 供应商资格
2. 基本资格条件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 采购内容

（一）培训概况

为满足有就业意愿和就业条件的残疾人提升就业实践能力的需要，提高残疾人就业竞争力、促进自主创业、提升社会认知和支持，实现残疾人自我价值和社会融合，更好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大局。垫江县残疾人联合会拟开展“人工智能+”应用技能培训。

（二）服务内容

1. 培训对象：户籍地为垫江县、在法定就业年龄段（女16-54岁，男16-59岁）、有培训需求和培训意愿，初中及以上学历，具备上网、打字等基本电脑使用技能，思维清晰，没有精神障碍，积极向上，乐于学习，目前无业或在岗需要再提高的城乡残疾人及残疾人家属，本次培训对象总人数约为25人（不少于50人次），以实际人数为准。

2. 培训目标：

（1）帮助残疾人明确自身定位，修正职业目标，引导做出合适的职业规划（针对服务对象做残疾人职业能力测评，建立一人一档）；

（2）人工智能应用数字规划师打造：培训残疾人及残疾人直系亲属拥有人工智能应用技能，培训合格率100%（以颁发结业证书或全媒体运营师证书为准）；

（3）提高重度残疾人就业创新的实践能力，通过线下培训与实践，提供岗位招聘13个，就业稳岗6个月以上；

3. 培训内容：采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讲师课堂授课与现场实操的形式开展教学活动，使残疾人能够扎实掌握人工智能应用技术，并结合残疾人实际情况注重实操，让残疾人实实在在掌握一门技能，帮助他们实现创业就业的目标。

4. 培训时间：2024年5月（具体时间以采购人商定为准），为期11天。

5. 培训地点：垫江县澄溪镇爱益渝馨家园。

（三）供应商主要职责

1. 制定培训项目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应包括培训内容、培训目标、培训对象、应急预案等内容；

2. 组织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报名；

3. 组织开展授课、答疑、讨论、实操等教学活动；

4. 承担安全管理责任，制定安全管理方案，落实责任到人，全过程加强安全教育和管理。

1. 服务期限

从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周期为1年）。

1. 付款方式
2. 采取分批支付方式：第一次支付时间：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额的30%；第二次支付时间：中期评估通过后，支付合同总额的30%；第三次支付时间：终期评估通过后，支付合同总额的40%。
3. 如果不能完成项目培训目标3（即提高重度残疾人就业创新的实践能力，通过线下培训与实践，提供岗位招聘13个，就业稳岗6个月以上）的任务，不支付中期、终期费用。
4. 联系方式

采购人：垫江县残疾人联合会

联系人：姚老师

电 话：74507607

地 址：垫江县桂阳街道大道南段208号（政府机关3号楼7楼）

1. 其它有关规定
2.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网上下载查看本项目采购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投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3. 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为无效供应商。
4.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由自行承担。
5. 评选方法

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采购人对按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 其他
2. 供应商必须对采购内容在服务方案中明确列出，付款方式必须无条件接受。
3.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4.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
5. 供应商现场递交盖章后的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各一份。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制作响应文件，采购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或未在指定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6. 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4年5月1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截止时间2024年5月17日10时（北京时间）。

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各一份）应密封递交，且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盖供应商公章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1. 评标
2. 评标时间：2024年5月17日10：10（北京时间）；
3. 评标地点：垫江县残疾人联合会701会议室；
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5. 结果公告发后，成交供应商即可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  （20%） | 20分 | 有效的投标单价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选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 2 | 服务部分  （50%） | 培训方案  （50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背景、培训目的、课程内容、时间安排、培训效果应急预案等内容。  方案包含上述所有要素，且对各要素均有描述，在此基础上，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50分；  方案内容存在1-2处瑕疵得40-45分；  方案内容存在3-4处瑕疵得30-35分；  方案内容存在5-6处瑕疵得20-25分  方案内容存在6处以上瑕疵或未提供得10-15分。 | 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行业政策；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方案中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 |
| 3 | 商务部分  （30%） | 业绩  （20分） | 2021年1月1日至今（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有效合同得5分，本项最多20分。 |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否则不予认可。 |
| 师资  （10分） | 供应商具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师资力量，每提供一个有效师资证书得2分，本项最多10分。 |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 |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要求

1. 报价
2. 报价函（格式）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 （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1. 愿意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
2. 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3. 我方承诺：本次投标的有效期为90天。
4.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 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重庆市垫江县人民政府网规定给予惩罚。
6. 我方若中选，将按照采购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1.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相关信息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电话调查费 |  |  |  |  |
| 2 | 入户调查费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总计 |  | | | |

注：本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并逐页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1.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1. 资格条件及其他
2.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致： （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名称：

（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 （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1.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1.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若有）

四、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1. 其他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供应商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